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 2023年12月06日

送出日期: 2023年12月0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油气	基金主代码	162411
下属基金简称	华宝油气	下属基金代码	162411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	境外托管人	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09月29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时间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2年06月08日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杨洋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年05月1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年08月01日
基金经理	周晶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年09月18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4年05月01日
其他	场内简称: 华宝油气 LOF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实现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5%(以美元资产计价)。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1)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2)跟踪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等;(3)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现金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产品或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于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投资于跟踪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标的指数为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原则上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股票停牌、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

本基金还可能将一定比例的基金资产投资于与标的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以优化投资组合的建立，达到节约交易成本和有效追踪标的指数表现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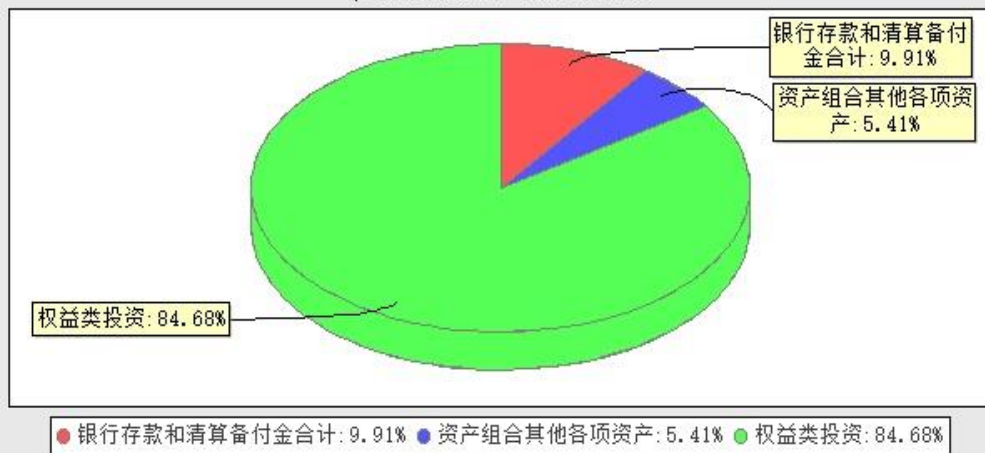
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全收益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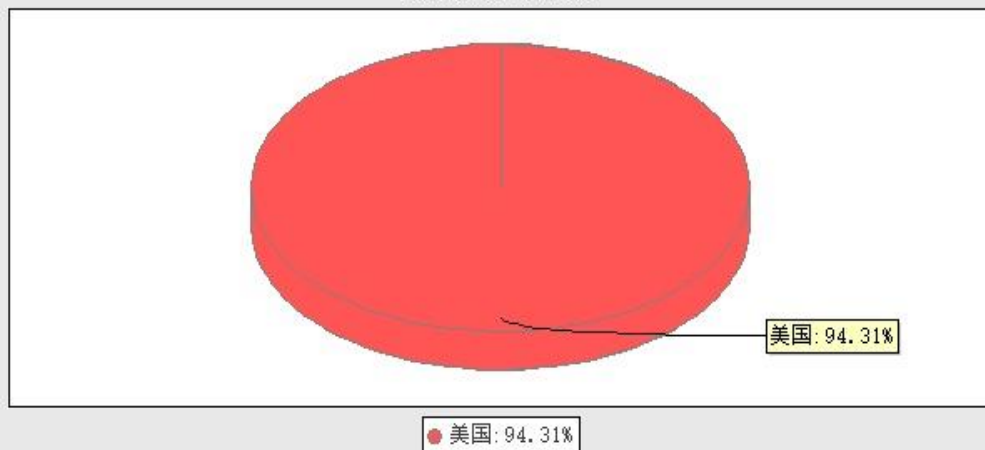
本基金是一只美国股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以及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数据截止日期: 20230930)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区域配置图(数据截止日期: 20230930)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华宝油气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50 万元	1.50%	
	50 万元 ≤ M < 100 万元	1.20%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1.00%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50%	
	500 万元 ≤ M	每笔 1000 元	
赎回费	N < 7 日	1.50%	场内份额
	7 日 ≤ N	0.50%	场内份额
	N < 7 日	1.50%	场外份额
	7 日 ≤ N < 1 年	0.50%	场外份额
	1 年 ≤ N < 2 年	0.25%	场外份额
	2 年 ≤ N	0.00%	场外份额

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00%
托管费	0.28%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出具的适当性意见，各销售机构关于适当性的意见不必然一致，基金管理人的适当性匹配意见并不表明对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与基金风险等级因考虑因素不同而存在差异。投资者应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情况，结合自身投资目的、期限、投资经验及风险承受能力谨慎决策并自行承担风险，不应采信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销售行为及违规宣传推介材料。

1、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 净值大幅波动风险：本基金为专门投资石油天然气上游行业股票指数的被动投资基金，因此本基金业绩表现可能随着油气价格波动而出现较大波动，但也可能与油气价格变化存在明显差异。

(2) 场内溢价风险：本基金在上市交易期间，如继续接受申购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突破国家外汇局批准的外汇额度，本基金将暂停申购，由此可能导致二级市场价格短期内剧烈波动并出现较大溢价。若投资者以高溢价在场内买入本基金，将承担额外的溢价成本以及未来溢价波动带来的价格风险，可能造成重大损失。

(3) 被动投资的风险，包括指数化投资的风险。本基金作为股票指数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会维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80%的股票投资比例，具有对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不能规避市场下跌的风险和个股风险。指数编制方法的认知风险、指数授权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

2、本基金投资于海外市场，还面临海外投资特有的风险，包括海外市场风险、政府管制风险、政治风险、汇率风险、税务风险和法律风险。

3、本基金还将面临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大宗交易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得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fs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